

「實踐愛」

(希伯來書 13:1-6)

張國基區長

2024.11.17

引言

《希伯來書》作者在第12章告訴讀者要憑信心奔跑擺在面前的路程，切勿灰心。要效法主耶穌，祂是神的兒子，順服天父的旨意到世上，為世人的罪，輕看羞辱，甘願受苦，死在十字架上，流出寶血洗淨人的罪，叫信祂的人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所以，我們不要為奔跑主的路遇上困難而退縮，或感到疲倦灰心。凡事要憑信心走下去，當中要接受神的管教。神管教我們，因視我們為祂的兒女。在管教的過程中，可能會不感到快樂，反而有愁苦。但到完全接受管教而得以成功，便結出平安的果子。因此，我們要與人和睦相處，追求聖潔，因為人非聖潔不能見主。神是烈火，祂在西乃山上與以色列人立約時，山上是火焰、密雲、黑暗、暴風，使當時在山下的人恐懼戰驚，甚至連摩西也感懼怕。神在山上頒下十誡，定下律例典章。神是公義的，祂不以有罪為無罪。神所定的命令，若犯一條乃是犯眾條。人不竟軟弱，不能完全遵守神的律法。所以，神差派獨生子耶穌到世上，用祂的血洗淨人的罪。現在主耶穌在父神寶座的右邊看顧信徒。將來祂必從榮耀中降臨，再次降到世上，這次不是為人的罪，乃是要審判世界。這世界會過去，而新天新地會代之而建立。所以，主耶穌再來不單會震動地，也震動天。地上的一切都被挪去，惟有基督徒可以進入神所建立不能震動的國，從此進入神的安息裡。既知道這樣的結局，我們應常存感恩的心，用虔誠和敬畏的心事奉神，做神喜悅的事。如上次分享的經文：「當時他的聲音震動了地，但如今他應許說：「再一次我不單要震動地，還要震動天。」(來12:26) 所以，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」(現在到這卷書最後一章(第13章)，這章充滿教導，叫基督徒從道德及信仰方面去實踐，照神的吩咐去做蒙神喜悅。這一章會分三次講，今天先講「實踐愛」，經文：《希伯來書》第13章1-6節。

(I) 聽神的命令：要有彼此相愛的心

經文 (來 13:1-2)

「1 你們務要常存弟兄相愛的心。2 不可忘記用愛心接待客旅，因為曾有接待客旅的，不知不覺就接待了天使。」

愛能使人滿有包容，所以主耶穌給基督徒一條新命令，就是叫我們彼此相愛。神的誠命最大的就是愛。聖經上有許多關於愛的教導：「你們要彼此相愛，像我愛你們一樣，這就是我的命令。」(約 15:12)。另外，「34 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，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；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35 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」(約 13:34-35)。箴言 10:12 下：「愛能遮掩一切的過錯。」使徒保羅更清楚的說：「如今常存的有信，有望，有愛；這三樣，其中最大的是愛。」(林前 13:13) 我們信主是憑信心，不是憑眼見。我們信，因神應許救恩，這是我們的盼望。這一切都是由於神的愛，而神叫基督徒以愛回應祂的愛。所以，信、望、愛三者，最大的是愛。愛人切勿虛假，不要口口聲聲說愛，心裡卻充滿苦毒。因為神不喜悅虛假的人，所以心懷二意的人，不能蒙神喜悅。若我們說愛神，但心中還恨弟兄姊妹，這愛是虛假的。怎樣才能有真正的愛呢？就是要寬恕別人的錯。人很容易對己甚寬，對別人甚緊。如聖經說：「4 你自己眼中有樑木，怎能對你弟兄說『容我去掉你眼中的刺』呢？5 你這假冒為善的人！先去掉自己眼中的樑木，然後才能看得清楚，去掉你弟兄眼中的刺。」(太 7:4-5) 所以，先要省察自己的言行舉止，才去觀察別人的軟弱。可能別人所做的一切比自己還好，那樣，我們憑什麼去說別人的不是呢？「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。」(約壹 4:19) 所以，我們應該彼此相愛，遵守神的命令。作者舉一個例子，就是有人本著愛接待過客，結果接待了天使。這是聖經所講亞伯拉罕的故事。有一天，他在所住的帳棚休息，看見有三個客人經過。他動愛心，便立刻去接待這三個人，招呼他們在帳棚內休息，並且殺一隻牛犢及預備上好的餅招待他們。後來，他發現這些客人是天使，還告訴他明年，他妻子撒拉會為他生一個孩子叫以撒 (笑的意思) (創 18:1-15)。所以，愛能使自己蒙福。當能做到愛人如己的時候，便可以海闊天空，到處飛翔，不受任何影響。

(II) 聽神的吩咐：憐憫看待受監禁的人

經文 (來 13:3)

「你們要記念被捆綁的人，好像與他們同受捆綁；也要記念遭苦害的人，想到自己也在肉身之內。」

被捆綁是失去自由，人若有任何的轄制，就好像被囚禁在監裡失去自由一樣。現今世代，很多人被外界事物所轄制而受卻自由，例如看電視，經常被手機所困住，或沉溺在有害的物質中，包括吸食軟性的物品等，這些都是捆綁。我們要憐憫這些人，並且要同情他們。因為他們都是身不由己，所以容易跌入試探中。如何才能理解他們的感受呢？就好像這些事在自己肉身上發生，才可以產生心同感受，這是「同理心」，否則只會出現指責，而不能體會為何過些捆綁會發生在他們身上。同理心，如經上說：「**15 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，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16 要彼此同心，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。不要自以為聰明。**」(羅 12:15-16)

(III) 聽神的吩咐：尊重婚姻

經文 (來 13:4)

「婚姻，人人都當尊重，牀也不可污穢，因為苟合行淫的人，神必要審判。」

神很尊重婚姻，當祂創造亞當時，神認為只有亞當一人不好，所以從亞當身上取下一條肋骨，用肉合起來，創造一個女人叫夏娃，稱女人為這男人的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因為女人是從那男人亞當身上取得的。並且叫他們結為夫妻，二人成為一體，生養後代，管理神所創造的一切，這是神的旨意 (創 2:20-25)。所以婚姻是神所建立的，人不能分開。聖經中，有人問耶穌有關離婚的事，經上說：「**4 耶穌回答說：『那起初造人的，是造男造女。5 並且說：『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』這經你們沒有念過嗎？6 既然如此，夫妻不再是兩個人，乃是一體的了。所以，神配合的，人不可分開。』**」(太 19:4-6)

香港近年來離婚率越來越高，有女離婚後再婚，也有男離婚後再婚，也有雙方離婚後再婚。從 2014 年至 2023 年，即過去 10 年，離婚率平均百分之 45。國內的情況更嚴重，在過去同樣 10 年，協議離婚率，平均高達百分之 89。最近，郭奕宏夫婦從加拿大返港舉行婚姻講座，他在尖沙咀潮人生命堂合辦一個守護

家庭從守護婚開始免費公開講座，原因是：現在的婚姻脆弱，每 5 對結婚夫婦，有 2-3 對可能離異。他問：我們到底可以如何經營好自己的婚姻關係？教會又如何守護弟兄姊妹的婚姻和家庭？

現在離婚率高，我想其中一個原因是人不再尊重婚姻，認為「合則一起，不合則離」，不要為維持一段婚姻而受折磨。所以，不會想辦法去維持一段婚姻。現在人用「經營」這詞語來形容維拆婚姻，經營多數指與做生意有關。其實，維持一段婚姻可比做生意，做生意有賺錢，有虧本，但不會因虧本而立刻終止這盤生意。有人說，若虧本，便要立即作決定，要盡快離場止血。若抱這心態，很難經營一盤生意。若在逆境時，不斷努力想辦法去解決問題，所謂：「留得青山在，那怕無柴燒」。只要守得住難關，咬緊牙關做下去，可能「柳暗花明又一村」。婚姻也是這樣，若要人似我，除非兩個我。所以，夫妻有爭拗是正常的。但因不和而假外求，遲早出事。所以，作者勸基督徒要守護婚姻，切勿出軌，否則受神的審判。

(IV) 聽神的吩咐：切勿貪愛錢財

經文 (來 13:5)

「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，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。因為主曾說：「我總不撇下你，也不丟棄你。」

最後，作者勸我們不可貪愛錢財，以自己所有的為足夠。人的生活如何，理應量入為出，切勿因要過好生活而不擇手段去賺錢。凡事要取之有道。金錢不是萬能，但知道若一貧如洗，很難過活。所以，基督徒要懂得怎樣理財，不要盲目投機，因為一次投機成功，並非代表永遠成功。我們要知道信徒有主的供應，祂不會撇下我們不理的。貪婪會引動貪念，當這毒根種下，便貪得無厭，做成痛苦的根源。如經上說：「貪財是萬惡之根！有人貪戀錢財，就被引誘離了真道，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」(提前 6:10)

結果：主必愛聽從祂吩咐的人

經文 (來 13:6)

「所以我們可以放膽說：「主是幫助我的，我必不懼怕；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引《詩篇》118 篇 6 節「有耶和華幫助我，我必不懼怕，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」

所以，結論是不娶喪膽，只要憑信心相信神與我們同在，無論什麼景況，祂會幫助我們。作者最後引《詩篇》第 118 篇 6 節去鼓勵基督徒有神幫助我們，有什麼需要懼怕呢？我們要常存愛神愛人的心，凡事求主幫助，人所設的難關或陷阱就不必害怕了。就算遇上惡人，切勿以惡還惡，要以善勝惡。因為神是公義的，祂必為我們伸冤，到最後惡人必遭報應。所以，我們只要常存愛心，照著神的吩咐去做，便會凡事順利亨通。

總結

- 神的命令：叫人彼此相愛
- 有同理心憐憫被囚禁的人
- 尊重婚姻
- 切勿貪財害己命
- 倚靠神得幫助